

陕西广播电视大学

关于开放教育考试启用“人脸识别系统”的通知

各开放教育办学单位：

为加强考试过程管理，加强考风考纪建设，严肃考场纪律，严厉打击替考行为，学校决定对开放教育考试启用“人脸识别”系统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“人脸识别系统”基本功能

“人脸识别系统”包含硬件及软件两部分。各单位部署“人脸识别系统”应确保识别的效率和准确性，并实现以下功能：

1. 通过身份证，将人员信息与公安部人员信息库进行核验；
2. 将身份证与持证人进行身份核验；
3. 将持证人与开放教育考试考生信息进行身份核验。

二、“人脸识别系统”部署工作

1. 各级办学单位部署“人脸识别系统”工作于本通知下发之日启动，6月15日前完成。

2. 部署范围为陕西开放大学开放教育所有注册考点(含当季申报的临时考点)，适用对象为陕西开放大学所有在籍考生。

3. 各办学单位要做好系统部署环境准备相关工作，对需要更新、升级

的设备抓紧采购。同时，要提前做好本单位考生基础数据的收集做好系统软硬件初始化、基础数据导入及系统上线等测试工作。

4. 各考点按照当次考试单场最高人数配置“人脸识别系统”设备，标准为每300人不少于1台。同时，应配备一定数量的备用设备。

5. 省校将对各考点“人脸识别系统”部署工作进行检查。

三、“人脸识别系统”工作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提高认识。部署“人脸识别系统”能有效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，也是进一步规范考试管理的有效手段，各办学单位要高度重视，自觉做好相关工作。

2. 是加强沟通，强化协同。部署“人脸识别”系统是一项面向全省师生、涉及全部办学单位的系统工程，信息量大，统筹要求高。各单位要加强与省校的沟通，认真梳理业务流程，及时提供相关资料，协同推进系统部署。

3. 强化落实，严肃问责。各单位务必安排专人负责项目对接，确保全省的系统部署整体有序推进。省校将对不能按时部署或不能通过检查的单位，采取暂停考试，撤销考点等措施。

